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化教育改革、转变教育观念，增强内部活力，实施高中学历教育和初中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提高教职工职业道德和业务水平，规范办学行为，端正行业作风，提高管理水平。加强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增强学生的法治观念、爱国主义观念，提高学生道德水平。

坚持育人为本思想，培养“四有”新人和合格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398 人，其中：在职人员 27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28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7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政教处、教务处、总务处、疆内初中办公室、保卫科、学生管理科。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8,767.9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8,767.99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8,767.9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8,746.37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1.62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1,525.18 万元，增长 21.06%，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州级人才工作室专项资金、大思政课建设课题工作专项资金、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专项资金、财政拨款课后延时服务费、财政补助校服款、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专项资金、疆内初中班学生公用经费、教师工作补助经费；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薪，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8,767.9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451.47 万元，占 96.39%；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157.45 万元，占 1.8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59.07 万元，占 1.8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8,746.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75.58 万元，占 75.18%；项目支出 2,170.78 万元，占 24.82%；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8,451.47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8,451.47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8,451.47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8,451.47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1,502.78 万元，增长 21.63%，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州级人才工作室专项资金、大思政课建设课题工作专项资金、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专项资金、财政拨款课后延时服务费、财政补助校服款、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专项资金、疆内初中班学生公用经费、教师工作补助经费；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薪，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7,831.24 万元，决算数 8,451.4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7.92%，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州级人才工作室专项资金、大思政课建设课题工作专项资金、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专项资金、财政拨款课后延时服务费、财政补助校服款、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

善与能力提升专项资金、疆内初中班学生公用经费、教师工作补助经费；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薪，年中追加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相关人员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51.4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63%。**与上年相比，增加 1,502.78 万元，增长 21.63%，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州级人才工作室专项资金、大思政课建设课题工作专项资金、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专项资金、财政拨款课后延时服务费、财政补助校服款、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专项资金、疆内初中班学生公用经费、教师工作补助经费；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薪，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7,831.24 万元，决算数 8,451.4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7.92%，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州级人才工作室专项资金、大思政课建设课题工作专项资金、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专项资金、财政拨款课后延时服务费、财政补助校服款、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专项资金、疆内初中班学生公用经费、教师工作补助经费；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薪，年中追加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相关人员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教育支出(类)8,345.26 万元，占 98.74%。

2. 农林水支出(类)106.21 万元,占 1.26%。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0.0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0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昌吉州思政名师工作室建设专项资金。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支出决算数为 6,339.6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196.42 万元,增长 53.01%,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州四中学生校服财政补助资金、大思政课建设课题工作项目经费、昌吉州四中“三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工作补助经费、州四中课后延时服务费、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经费、城乡义务教育-初中家庭经济困难生活补助项目经费、义务教育阶段班主任津贴补贴经费。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支出决算数为 1,802.2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705.27 万元,下降 28.13%,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高中助学金项目经费减少。

4.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0.8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0.8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内初班营养餐项目经费增加。

5.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项):支出决算数为 192.48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8.72 万元,下降 8.86%,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减少车棚及工具房项目经费、二级管网改造和自来水智能提升项目经费、足球场改造项目经费、消防联动改造项目经费、爱国主义系列教育基地项目经费。

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06.2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4.51 万元,增长 48.13%,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自治州本级区内协作帮扶克州项目资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1.08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功能科目调整,此科目本年合并至主款科目反映,导致此经费减少。

8.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98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政府房租减免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303.7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820.08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

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483.63 万元，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0.73 万元，增长 46.79%，主要原因是：本年车辆使用次数增加，车辆燃油费、维修维护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9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加 0.73 万元，增长 46.79%，主要原因是：本年车辆使用次数增加，车辆燃油费、维修维护费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

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2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燃油费、车辆维修维护费、保险费、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2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我单位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3.80 万元，决算数 2.29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39.74%，主要原因是：较预算减少车辆燃油费、维修费等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3.80 万元，决算数 2.29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39.74%，主要原因是：较预算减少车辆燃油费、维修费等经费；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事业单位）公用经费 483.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95 万元，增长 5.90%，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办公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43.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4.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7.7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0.67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43.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43.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18,215.74 万元，房屋 59,618.36 平方米，价值 13,468.31 万元。车辆 2 辆，价值 39.33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9,165.02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8,746.37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6 个，全年预算数 2,862.11 万元，全年执行数 2,220.56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改善学校办学条件，提升学校教育教学硬件水平；二是进一步加强了单位内部机构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绩效监控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可控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不够精细，年度指标值与实际完成值有差异；二是相关绩效管理工作人员经验不足，绩效管理意识不强，对于档案管理还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度，尽量达到年度指标值与实际完成值相一致；二是督促相关科室，当年的项目尽早完工，尽量不跨年施工。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

表及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中央安排	527.35	562.26	525.40	10	95.43%	10
	自治区安排	1051.50	1098.34	980.85	-	-	-
	地（州、市）安排	6263.21	7030.46	6940.11	-	-	-
	县（市、区）安排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473.96	473.96	300.01	-	-	-
	合计	8316.02	9165.02	8746.37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化教育改革、转变教育观念，增强内部活力，实施高中学龄教育和初中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提高教职工职业道德和业务水平，规范办学行为，端正行业作风，提高管理水平。加强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增强学生的法治观念、爱国主义观念，提高学生道德水平。坚持育人为本思想，培养“四有”新人和合格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化教育改革、转变教育观念，增强内部活力，实施高中学龄教育和初中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提高教职工职业道德和业务水平，规范办学行为，端正行业作风，提高管理水平。加强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增强学生的法治观念、爱国主义观念，提高学生道德水平。坚持育人为本思想，培养“四有”新人和合格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组织思政课和课程思政说课讲课比赛	=1 次	2023 年教务处工作计划	20	20	20
		落实校园阳光体育活动	>=1 小时	2023 年教务处工作计划	20	20	20
		教育信息化网络直播课	>=50 节	2023 年教务处工作计划	10	10	10
		开展班主任培训活动	=4 次	2023 年德育处工作计划	20	20	20
	质量指标	建立集体备课教学质量监控评价制度	=100%	2023 年教务处工作计划	5	5	5

		三级审签 制度落实 率					
		落实国家、 自治区学 生资助政 策	=100%	2023 年教务 处工作计划	10	10	1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落实中小 学“五项管 理”工作要 求	=100%	2023 年教务 处工作计划	5	5	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教育费附加资金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7.00	347.00	209.50	10	60.37%	0.0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7.00	347.00	209.5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改善办学条件，教育费附加资金为上年结转资金，主要用于二级管网改造和自来水智能管理、足球场改造、德育教育基地一体化建设等工程项目推动该校教育信息化建设，积极改善办学条件，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实现本校高质量发展。				为改善办学条件，教育费附加资金为上年结转资金，主要用于二级管网改造和自来水智能管理、足球场改造、德育教育基地一体化建设等工程项目推动该校教育信息化建设，积极改善办学条件，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实现本校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执行个数	=8 个	=8 个	10	10.0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	=60.4%	10	6.00	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二级管网改造、宇轩楼改造项目正在审计中，尚未支付尾款。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护眼灯项目金额	≤37 万元	=36.3 万元	10	9.50	护眼灯项目最终审计价远低于预算数	
			消防联动项目金额	≤20 万元	=14 万元	10	2.50	消防联动项目最终审计价远低于预算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	=100%	10	10.00		
			提升办学水平	提升	=100%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95%	5	5.00		
			教师满意度	≥95%	=95%	5	5.00		
	总分						100	78.09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32	64.94	57.67	10	88.81%	7.2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32	64.94	57.67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资金上年结转 23.5 万元，今年新增 10.82 万元，共计 34.32 万元。主要用于内初班学生伙食补助，覆盖学生人数 606 人，有利于提高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水平，解决内初班学生就餐困难问题，维护教育公平。			2023 年全年已发放内初班营养餐 200 天，共支付 57.7 万元，该项目提高了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水平，解决内初班学生就餐困难问题，维护教育公平。有助于培养学生的正确饮食习惯和餐桌礼仪，促进学生的身体健康，预防健康问题的发生。营养餐的食物种类多，集体进餐，有利于矫正学生目前普遍存在的偏食和挑食的行为和习惯。有助于提高学校的健康水平和整体营养水平。学生通过将学到的营养知识带回家中，可以影响家庭成员的饮食习惯，提高家庭整体的营养水平。同时，营养餐也能促进学校的健康教育和饮食文化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营养改善学生人数	=606 人	=580 人	10	8.93	2023 年秋季重新核定内初班人数
			全年供餐天数	=200 天	=200 天	10	10.00	
		质量指标	营养改善计划食品安全达标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期拨付率	=100%	=100%	5	5.00	
			营养餐供餐及时率	=100%	=100%	5	5.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营养餐项目 预算控制率	≤95%	=88.81%	10	7.20	剩余款 项为 2023 年 营养餐 尾款
			营养改善计 划补助标准	=5 元每天每 人	=5 元每天每 人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经 济负担	减轻	=100%	10	10.00	
			提高内初班 学生饮食水 平	改善	=100%	10	1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93.33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大思政课”建设课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0	0.30	0.3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30	0.30	0.3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组织开展思政课改革创新创优工程，发布一批思政课改革创新相关课题项目，用于开展“大思政课”课题研究。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组织开展思政课改革创新创优工程，发布一批思政课改革创新相关课题项目，用于开展“大思政课”课题研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布一批思政课改革创新相关课题项目	=1 个	=1 个	15	15.00	
		质量指标	指导 1 个课题组，课题研究任务完成率	>=95%	=95%	15	15.00	
		时效指标	思政课课题项目立项、结题工作完成率	>=95%	=95%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般课题研究经费，3000 元/个	=0.30 万元	=0.3 万元	2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我州思政课改革创新	提升	=100%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校满意度	>=95%	=100%	10	10.00	
总分						100	100 分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自 评 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三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工作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选派一名支教教师到扶贫重点县农村学校支教一年，帮助受援学校提升教学教育质量，改善受援学校办学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乡村教师队伍素质，切实推进新疆基础教育事业发展。				改善受援学校办学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乡村教师队伍素质，切实推进新疆基础教育事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教人数	=1 人	=1 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能力	胜任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	=100%	10	10.00	
			专业条件	=100%	=100%	10	10.00	
			符合支教讲学条件	=100%	=100%	5	5.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5.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生活补助	=2 万/年	=2 万/年	2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边远地区学校师资保障	缓解边远地区学校师资短缺问题	=100%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支教教师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1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校园环境改造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2.00	432.00	273.70	10	63.36%	0.8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32.00	432.00	273.7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资金迅速启动实施校园环境改造提升项目，进一步美化校园环境，丰富学校文化内涵，消除校园安全隐患，从“国旗庄严肃穆、文化内涵丰富、立面清新美观、地面干净整洁、教室窗明几净、安全隐患消除”等六个方面明确了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的实施标准，并明确了项目实施步骤、程序和相关工作要求，力争在今年秋季开学前全面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本项目资金共计 273.70 万元，实施校园环境改造提升项目，进一步美化校园环境，丰富学校文化内涵，消除校园安全隐患，从“国旗庄严肃穆、文化内涵丰富、立面清新美观、地面干净整洁、教室窗明几净、安全隐患消除”等六个方面明确了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的实施标准，并明确了项目实施步骤、程序和相关工作要求，力争在今年秋季开学前全面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修缮工程量	>=9245 平方米	=0 平方米	5	0.00	项目正在审计未完工
			改造修缮校舍	=1 所	=1 所	5	5.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95%	5	5.00	
			项目资金支付率	>=95%	=95%	5	5.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限	2023 年 8 月 1 日	=2023 年 8 月 1 日	5	5.00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5.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资金	≤432 万元	=273.8 万元	10	0.84	项目正在审计，未完工，剩余为尾款。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63.37%	10	0.84	项目正在审计，未完工，剩余为尾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运转率	≥95%	=0%	20	0.00	项目正在审计，未完工，剩余为尾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0%	20	0.00	项目正在审计，未完工，剩余为尾款。
	总分					100	27.52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7.00	317.00	300.70	10	94.86%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7.00	317.00	300.7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一：持续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基本办学条件 目标二：有序扩大城镇学位供给 目标三：稳步提升学校办学能力				该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项目已完成,持续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基本办学条件,有序扩大城镇学位供给 目标三：稳步提升学校办学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合格率	=100%	=100%	20	20.00	
			设备采购质量合格率	=100%	=100%	20	20.00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年度计划完成率	≥90%	=100%	2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66 人以上班额	全面消除	=100%	5	5.00	
			56 人以上大班额	进一步降低	=100%	5	5.00	
			学校教学质量	进一步提升	=100%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教师、学生和 家长对项目的 综合满意度	≥85%	=100%	10	10.00	
	总分					100	1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区内初中班经常性经费、教职工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94.00	994.00	855.54	10	86.07%	6.5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94.00	994.00	855.54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区内初中班办学工作平稳有序进行；让广大群众切身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教育惠民政策受到各族群众的欢迎和拥护；各办班城市、办班学校的办学积极性高涨；思想政治和德育教育不断深化，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高；教职工福利得到保障，工作积极性不断提高。				保障区内初中班办学工作平稳有序进行；让广大群众切身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教育惠民政策受到各族群众的欢迎和拥护；各办班城市、办班学校的办学积极性高涨；思想政治和德育教育不断深化，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高；教职工福利得到保障，工作积极性不断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内初中班受益学生人数	=606 人	=580 人	10	8.93	学生退学，休学，个别教师辞职退休。导致“区内初中班受益学生人数”指标，“区内初中班受益教职工人数”指标未完全完成。

			区内初中班 受益教职工 人数	=97 人	=94 人	10	9.23	学生退 学，休 学，个别 教师辞 职退休。 导致“区 内初中 班受益 学生人 数”指 标，“区 内初中 班受益 教职工 人数”指 标未完 全完成。
		质量指标	受益学生覆 盖率	=100%	=100%	10	10.00	
			受益教师覆 盖率	=100%	=100%	5	5.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率	=100%	=100%	5	5.00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内初中班 学生经常性 经费标准	=7000 元/生/ 年	=7000 元/生/ 年	10	10.00	
			教职工专项 补助经费标 准	=1.13 万元/ 师/年	=1.13 万元/ 师/年	10	10.0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学生家 庭经济困难	有效减轻	基本达成目 标	10	10.00	
			提高教职工 积极性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 标	10	1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90%	2	2.00	
			教师满意度	>=90%	=90%	2	2.00	
			学生满意度	>=90%	=90%	2	2.00	

			办班学校满意度	>=90%	=90%	4	4.00	
总分						100	94.68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35	29.35	29.3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35	29.35	29.35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优化教育结构，促进教育公平。全面加强教育经费投入使用管理工作，优化结构、优先保障、深化改革、强化管理，最终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由中央与地方按规定比例予以分担，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提供保障。到 2022 年底， 进一步改善寄宿生营养状况，提高寄宿生健康水平，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				进一步优化教育结构，促进教育公平。全面加强教育经费投入使用管理工作，优化结构、优先保障、深化改革、强化管理，最终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由中央与地方按规定比例予以分担，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提供保障。到 2022 年底， 进一步改善寄宿生营养状况，提高寄宿生健康水平，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初中人数	=1154 人	=1154 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寄宿生补助享受比例	寄宿生农村寄宿生按 100% 享受；城市 寄宿生南疆四地州 100%享受，其他地 州按 40%享受。	=100%	10	10.00	
			非寄宿生补助享受比例	非寄宿生乌鲁木齐市、克拉玛依市按 10% 享受，其他地区按 30%享受	=100%	10	10.00	
			公用经费享受比例	=100%	=100%	5	5.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5.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初中寄宿生补助标准	=1500 元	=100 元	10	10.00	
			初中生公用经费标准	=850 元/生/年	=100 元/生/年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家庭经济负担	有效降低	=100%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100%	5	5.00	
			家长满意度	>=95%	=100%	3	3.00	
			教师满意度	>=95%	=100%	2	2.00	
总分						100	1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4.44	160.91	158.30	10	98.38%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4.44	160.91	158.3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一、落实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目标二、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落实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标准	=100%	10	10.00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生活补助政策比例	=100%	=100%	10	10.00	
		质量指标	农村学校校舍日常维修改造质量达标率	=100%	=100%	20	20.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教师队伍素质建设	不断提高	=100%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校和老师满意度	≥85%	=100%	5	5.00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85%	=100%	5	5.00	
	总分						100	1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资金（中央）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3.86	82.31	82.31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3.86	82.31	82.31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做到落实。 目标 2：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落到实处。 目标 3：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生活需要。				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做到落实， 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落到实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	=100%	=100%	20	20.00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	=100%	=100%	20	20.00	
		时效指标	奖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00	
			助学金发放周期	春季助学金 5 月、秋季助学金 11 月	=100%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接受高中阶段教育	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	=100%	10	10.00	
			在普通高中及中职国家助学金名额分配时，适当向农村地区、贫困地区和民族地区倾斜。	是	=100%	10	1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100%	10	10.00	
总分						100	1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自治区）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22	14.74	14.74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22	14.74	14.74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激励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生活需要。				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激励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生活需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通高中助学金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	=100%	=100%	5	5.00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	=100%	=100%	5	5.00	
		质量指标	学校覆盖率	=100%	=100%	5	5.00	
			资助政策覆盖率	=100%	=100%	5	5.00	
			资金足额到位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普通高中教育学生资助标准	=2000 元每生每年	=2000 元每生每年	10	10.00	
			建档立卡学生均免学费标准	=1430 元每生每年	=1430 元每生每年	1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生活负担	有效减轻	=100%	1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在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名额分配时,适当向 农村地区、脱贫家庭学生多的地区和民族地区倾斜。	是	=100%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校满意度	≥90%	=90%	5	5.00	
			家长满意度	≥90%	=90%	5	5.0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思政名师工作室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0.08	10	8.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0.08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支持州级思政课名师工作室建设，指导名师工作室开展教学研讨、教师培养带动、课题研究等各项工作。				该项目主要用于支持州级思政课名师工作室建设，指导名师工作室开展教学研讨、教师培养带动、课题研究等各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名师工作室建设个数	=1 个	=1 个	15	15.00	
		质量指标	各工作室按照考核细则完成工作任务	=95%	=95%	15	15.00	
		时效指标	12 月前完成	12 月前完成	=12 月前完成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拨付工作室运维经费	=1 万元	=0.08 万元	20	0.00	项目正在开展尚未结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名师工作室辐射带动思政课教师队伍素质	提升	=100%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名师工作室满意度	>=95%	=100%	10	10.00	
总分						100	7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昌吉州庭州名师育才专项行动和教育系统人才工作室资助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8.00	2.37	10	29.63%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	8.00	2.37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昌吉州高层次人才工作室建设管理办法（试行）》（昌州人才发〔2013〕4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州级高层次人才（技能大师）工作室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昌州人才办字〔2021〕2号）和《昌吉州“庭州英才”人才计划实施方案》（昌州人才发〔2023〕4号）有关要求，在州党委组织部的指导下，州教育局组织评选了庭州名师育才专项行动 2023 培养人才 1 人，州级人才工作室 1 个，经州党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每个州级人才工作室给予 5 万元经费资助，每个庭州名师首次给予 3 万元经费资助，选拔、培养一批具有创造力、具有影响力的教育家型名师、名校长队伍，引领昌吉州教育教学质量和水平逐年提升。			按照《昌吉州高层次人才工作室建设管理办法（试行）》（昌州人才发〔2013〕4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州级高层次人才（技能大师）工作室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昌州人才办字〔2021〕2号）和《昌吉州“庭州英才”人才计划实施方案》（昌州人才发〔2023〕4号）有关要求，在州党委组织部的指导下，州教育局组织评选了庭州名师育才专项行动 2023 培养人才 1 人，州级人才工作室 1 个，经州党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每个州级人才工作室给予 5 万元经费资助，每个庭州名师首次给予 3 万元经费资助，选拔、培养一批具有创造力、具有影响力的教育家型名师、名校长队伍，引领昌吉州教育教学质量和水平逐年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选庭州名师	≥1 人	=1 人	10	10.00	
			评选州级人才工作室	≥1 个	=1 个	5	5.00	
		质量指标	评选工作覆盖县市	≥1 个	=1 个	5	5.00	
		时效指标	评选工作按时完成率	≥95%	=95%	10	10.00	
			评选工作经费支付及时率	≥95%	=95%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评选相关工作等经费	≤8 万元	=2.37 万元	10	0.00	项目正在开展尚未结束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30%	10	0.00	项目正在开展尚未结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选拔、培养一批具有创造力、有影响力的教育家庭名师、名校长队伍,引领昌吉州教育教学质量和水平逐年提高	提高	=100%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70 分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自 评 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运行补助经费（单位资金）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	180.00	142.00	10	78.89%	4.72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180.00	180.00	142.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维护学校各项工作正常运转，该项资金用于宿舍楼审计费、水费、电费、课后服务费的支付、弥补公用经费的不足。			该项资金维护学校各项工作正常运转，该项资金用于宿舍楼审计费、水费、电费、课后服务费的支付、弥补公用经费的不足。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	=282 人	=282 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率	≤95%	=78.9%	10	6.00	预算做入水电费未支出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78.9%	20	12.00	预算做入水电费未支出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78.9%	20	9.45	预算做入水电费未支出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运行	保障	=100%	10	10.00	
			提升办学条件	提升	=100%	10	1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72.17 分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自 评 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运行补助经费（财政专户资金）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8.96	218.96	82.40	10	37.63%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218.96	218.96	82.4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维护学校各项工作正常运转，该项资金主要用于班主任津贴、临聘人员的劳务派遣费、日常维修维护费、购买办公用品、弥补公用经费的不足。				为维护学校各项工作正常运转，该项资金主要用于班主任津贴、临聘人员的劳务派遣费、日常维修维护费、购买办公用品、弥补公用经费的不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	=282 人	=282 人	5	5.00	
			特长生更衣室维修	=1 间	=1 间	5	5.00	
			车库建设	=1 间	=1 间	5	5.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00	
			资金支付率	=100%	=37.6%	10	0.00	2023 年预算做入教师办公室桌椅完成采购，未进行支付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长生更衣室维修金额	≤20 万元	=7.8 万元	10	0.00	特长生更衣室正在审计中，尚未支付尾款
			车库建设金额	≤14 万元	=14 万元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运行	保障	=100%	10	10.00	
			提升办学条件	提升	=100%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5%	=100%	10	10.00	
	总分					100	7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自治区义务教育阶段班主任津贴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2	9.60	9.6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2	9.60	9.6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班主任津贴补助政策，提高班主任积极性，提高班级管理水平				津贴补助政策，提高班主任积极性，提高班级管理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班级	=17 个	=24 个	10	10.00	
			补助月数	=10 月	=10 月	10	10.00	
		质量指标	补助班主任覆盖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20 元每班每月	=120 元每班每月	2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班主任积极性	有效提高	=100%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班主任满意度	>=90%	=90%	10	10.00	
总分						100	100 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